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三门峡市分公司与
三门峡市湖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就业创业平台技术服务项目的集成服务合同

甲 方：三门峡市湖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乙 方：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三门峡市分公司

甲方：三门峡市湖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地址：三门峡市黄河路东段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张旭娜

联系人：周鹏举

联系方式：15519810606

乙方：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三门峡市分公司

地址：三门峡市湖滨区崤山西路 12 号联通公司大楼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徐兵

联系人：李文卿

联系方式：15639805666

总 则

三门峡市为保障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就业创业平台设施的有效运维和长期稳定运行，提升就业创业平台设施的运行效率和管理水平，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由乙方为甲方提供就业创业平台的相关集成服务，确保设施高效运行。

三门峡市湖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以下简称“甲方”）与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三门峡市分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及有关法律的规定，本着自愿、公平、合法、诚信的原则，在充分协商和友好合作的基础上，就乙方为甲方提供的三门峡市湖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保障局就业创业平台技术服务项目事宜签订本协议，该协议条款均系双方共同商定。

乙方提供给甲方的三门峡市湖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就业创业平台技术服务项目主要实现以互联网支撑为企业和人才搭桥，助力湖滨区就业创业高速发展，具体要求见服务清单。服务期限共 2 年。

第 1 章 权利和义务

1.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1.1 同意用乙方提供的前述相关服务，并保证按协议约定的缴费时间和方式足额缴纳各项费用。

1.1.2 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设备及性能稳定性。对乙方未按照合同履行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1.1.3 甲方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1.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2.1 向甲方提供前述的相关服务，并负责相关系统合同期内（两年）的运行维护工作，按照甲方要求及时交付相关服务，并按照甲方要求及时对相关系统进行维护服务。

1.2.2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符合招标需求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1.2.3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

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1.2.4 乙方应提供优质服务，保证服务质量，且不能低于合同规定的范围和种类。

第2章 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的总额为 600800 元，大写：陆拾万零捌佰元整，税率 6%。不含税价格为 566792.45 元，大写：伍拾陆万陆仟柒佰玖拾贰元肆角伍分，税金：34007.55 元，大写：叁万肆仟零柒元伍角伍分。

（补充：如合同期限内，因国家政策发生税率调整，以本协议中不含税价格为基础，对支付费用进行调整。）

服务项目清单及价格，详见附件（一）。

第3章 服务期限及资费

3.1 服务期限：自 2025 年 11 月 20 日至 2027 年 11 月 19 日；

3.2 服务地点为：河南省三门峡市湖滨区；

3.3 本协议有效期内，双方不再对本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4章 账务结算

4.1 项目开始实施支付总价款的 40%，项目交付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5%，合同期满 12 个月，结清剩余 5% 的合同价款。付款前乙方需提供正式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相应款项，乙方若不能在本合同约定的付款前提供法定正式发票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因此拖欠支付所产生的损失由自行乙方承担。

4.2 在以上结算时间内，甲方以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结算服务费。

4.3 甲方费用据实结算，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相应金额至乙方如下银行账户：

开户名称：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三门峡市分公司

乙方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门峡黄河路支行

乙方开户账号：41001502710059511111

4.4 结算周期内甲方向乙方支付的费用以合同约定的价格为准。

违约金的计算详见“第6章违约责任”。

第5章 不可抗力

5.1 不可抗力必须是指不可控制、不可预见、不可克服的事件，包括但不限于：

- 1) 自然灾害，如地震、洪水、雷击、火灾等；
- 2) 战争或准战争状态、恐怖活动、戒严、骚乱等及因政府行为或第三方行为致使通信服务中断。

5.2 协议生效后，由上述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故障，甲乙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应及时通知对方。

5.3 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否则对方可不予承认其遭受不可抗力影响，并有权要求受不可抗力影响一方承担违约责任。

5.4 如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15天以上时，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本协议的继续履行问题，并尽快达成新的协议。

5.5 不可抗力结束后，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本合同履行问题。对业务中断期间的服务费由甲乙双方协商，据实结算。

第6章 违约责任

6.1 甲方违约责任

6.1.1 甲方应当按照约定的时间和方式及时、足额地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甲方逾期不支付费用的，乙方有权要求补交费用。对超过支付约定期限 90 日仍不支付费用的甲方，乙方有权暂停向甲方提供相关服务。甲方在乙方暂停服务 90 日内仍未补交服务用费用的，乙方有权终止提供服务，并可以依法追缴欠费。

6.1.2 由于甲方原因造成服务中断而带来的损失，由甲方负责。

6.2 乙方违约责任

6.2.1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故障，不能按规定时间恢复的，则乙方支付甲方的损失费用。

6.2.2 甲方采购乙方提供的三门峡市湖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就业创业平台建设及维护服务，若因乙方人员操作不当等原因造成安全事故的，由乙方承担己方全部责任且赔偿甲 1 方相关损失。

6.3 其它事项

6.3.1 协议双方中任何一方对对方的其他损失和对方与第三方的纠纷不存在任何责任。

6.3.2 协议双方中任何一方未经与对方协商一致而单方中断协议，则应向对方支付相当于协议标的额 5%的违约金，并赔偿对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6.3.3 守约方按上述违约条款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时，应书面通知违约方并说明违约金额，违约方应在收到通知后十天内将违约金支付给对方。

6.3.4 在上述违约期的计算中，应扣除不可抗力因素所造成的延迟。

第7章 协议的变更与终止

7.1 协议履行过程中任何一方有正当理由要求变更或终止本协议，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前10个工作日向对方提出，经双方同意后应签署变更或终止协议。由于终止协议带来的任何纠纷由双方协商解决。

7.2 乙方在以下条件下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提前十天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应按本协议相关条款支付违约金：

甲方未经乙方及其授权部门的书面许可，将本协议所涉及的全部或部分服务转给第三方。

7.3 如果本协议的任何条款在任何时候变成不合法、无效或不可强制执行而不从根本上影响本协议的效力时，本协议的其它条款不受影响。

7.4 协议主体如遇国家的政策、法规、规定发生重大变化和不可抗拒因素发生，使协议无法进行时，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共同协商变更或解除协议。

7.5 本协议与国家法律法规相抵触时，应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变更本协议。

第8章 其它事项

8.1 本协议正本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自双方法定代表/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在合同服务期内生效。

8.2 本协议涉及企业机密，甲乙双方保证不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本协议的内容和与对方业务有关的资料及信息，由泄密而引起的损失由泄密方承担全部责任。

8.3 协议书附件作为本协议的一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8.4 未经甲乙双方书面确认，任何一方不得自行变更或修改本协议。

8.5 对于因本协议履行而发生的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应将争议向合同履行地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8.6 本协议各项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合同正文完。

合同附件：

附件：服务项目清单及价格（一）

(签字页)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三门峡市分公司与

三门峡市湖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就业创业平台技术服务项目的集成服务合同

甲方名称：[三门峡市湖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周明华]

日期：[2025]年[11]月[20]日

乙方名称：[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三门峡市分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徐同] 合同专用章

日期：[25]年[11]月[20]日

附件一：服务项目清单及价格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价格(元)
1	信息采集系统	实现手机移动应用端劳动力实名制登记采集，实现入户劳动力基础底数调查采集，进行数据交叉比对填充，建立劳动力基础数据库分类归集，入库动态管理。主要功能包括：登录权限管理、实名制认证、就业失业信息、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返乡创业、城镇新增就业、职业技能水平、工作履历采集等。依托广大服务对象、基层工作人员手机等个人智能终端设备，通过微信小程序实现个人信息实时采集，服务对象通过身份证扫描等操作进行个人实名信息采集，填写就业信息，并通过后台信息验证后，完成信息采集，第一年完成 10 万以上数据采集。	76900
2	网格化动态管理	依托社区将管辖地域按照住宅小区、商业楼宇等划分网格，将户籍地和常驻劳动力等纳入网格管理，对每一网格实时精细化、主动化、可视化管理，对网格内居民进行多元化、便捷化、个性化公共就业服务。建立起区、街道、社区、楼院、家庭五级就业信息网格，构成了具有空间分布特征的公共就业服务信息数据库系统，基本形成“就业信息精细化、人员类别标签化、分布可视化、信息更新常态化、就业服务人性化”的工作格局。	60000
3	通知公告、政策推送	实现人社新闻资讯、政策解读以及工作公示、公告、通知发布功能，设置政策图文智能定向推荐、政策问答、办事指南等一键式便捷化服务，使用户了解就业创业政策，招工信息、职业业态、培训简报等人社领域最新变化，不断提高人社政策知晓度。	35900
4	人力资源服务管理	支持对机构运营情况的动态监测，包括岗位发布情况、岗位入职反馈等落实情况。通过数据采集与分析，及时发现并预警潜在的违规行为，为监管部门提供决策依据。	31100
5	劳动仲裁线上案件办理	仲裁当事人通过实名制认证，经审核符合立案开庭，实现移动手机端发送案件开庭时间、地点送达双方当事人，实时显示案件处理进度，关键节点微信信息提醒，实现劳动仲裁服务“掌上办”“随时办”。	27900
6	职业技能“加油站”	实现自主登记、线上报名开班、让有培训需求的人士能够主动登记、自由选择课程，一旦达到 30 人即启动倒计时开班。	37100

7	就业见习、公益性岗位“双选”对接	实现高校毕业生、就业困难人员线上自主选岗，同步投递工作意向，确认用工达成，反馈相关信息归集入库。	20000
8	后台管理系统	通过配置运营人员所属的部门，并为此部门授权数据权限，实现各部门责任分工。通过后台将权限分配给角色，再将角色分配给用户，实现对系统资源的访问控制。实现平台的用户管理，包括求职者用户和企业用户。数据查询统计等。主要功能包含权限、部门、角色管理，求职信息维护、求职信息监控审核、系统参数配置管理、岗位供需展示、简历信息统计、岗位信息统计、驿站信息统计功能。	87520
9	“十五分钟”就业服务数字化地图展示	实现辖区有就业意愿人员可以通过地图展示的功能，寻找“十五分钟”就业圈，查询3至5公里内的招聘岗位信息、零工信息、技能培训开班信息等，便于各类求职人员（包括4050大龄人员、超龄人员等），在家附近找到适合自己技能水平的各种工作。	29900
10	智能化就业服务	建设集“岗位归集、求职登记、岗位匹配、政策宣传、跟踪服务、动态监测、数据分析”等功能于一体，运用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技术，构建求职招聘大数据智能匹配机制，实现人岗精准对接和个性化推送。	46000
11	零工平台建设	平台项目的用户服务平台，个人用户及雇主（企业）可以在平台进行零工信息的发布、零工人员归类，录入采集。	35000
12	可视化展示和数据分析应用	构建“重点群体就业帮扶驾驶舱”里看到，大到县，小到每一个村社，均可可视化呈现了辖区劳动年龄段人口就业状况，劳动者的年龄结构、性别比例、学历分布、就业去向等信息一目了然。多维度分析和可视化呈现，通过大数据分析，动态监测就业形势、劳动力市场供需变化、重点群体就业状况等关键指标，精准识别就业市场的结构性矛盾和区域性差异，推动就业政策的精准化、差异化实施。	42480

13	系统部署应用服务器	应用服务器：负责处理业务逻辑，响应用户请求，提供 API 接口。 文件服务器：存储用户上传的文件，如简历、合同、图片等。 缓存服务器：用于缓存高频访问的数据（如岗位信息、驿站信息），提升系统响应速度。 消息队列服务器：处理异步任务（如信息审核、通知发送），提高系统并发能力。 负载均衡服务器：分配用户请求到不同的应用服务器，确保系统的高性能和稳定性。 CPU：8C，内存：16GB，存储：100GB	50000
14	系统数据库服务器设备	数据库服务器：存储系统核心数据，包括雇员信息、雇主信息、岗位信息、驿站信息等。 CPU：16C，内存：32GB，存储：500GB	21000
合计			600800